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

信息发布单位	修武县农业农村局	申请审查时间	2025 年 0 月 10 日
信息制作科室	办公室	科室办公电话	0391-7192203
信息发布员	张振华	办公电话	0391-7192203

审查内容（标题）：修武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修武县 2025 年 7 月至 9 月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情况的公示

信息采集制作人员审核意见：
经审核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签字：张宇 2025 年 10 月 10 日

科室负责人审核意见：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签字：闫前训 2025 年 10 月 10 日

单位分管领导审查意见：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签字：刘小林 2025 年 10 月 10 日

单位主要领导审查意见：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签字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

说明：(1)此表为发布政府信息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时使用;(2)提请领导审查时，一般业务信息由分管领导审查签字，重要信息由单位主要领导最终审阅签字(3)通过政府网站后台发布政府信息时，须将填制好的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》拍照后插入 Word 文档并转换为 PDF 格式，文档名称格式一律设定为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，发布信息时，应将此文档作为附件插入所发布信息的底部左下方，并与正文用间隔线隔开。